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9年2月25日至3月22日

议程项目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关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抗议事件的报告*

概要

在依照人权理事会第 S-28/1 号决议提交的本报告中，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了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加沙举行的示威活动、以色列安全部队对示威活动的反应以及对加沙和以色列平民的影响。

委员会的重点任务是问责，并查明须对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负责的人。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某些违法行为可能构成国际罪行。

* 本报告逾期提交，以反映最新动态。



一. 导言

1. 人权理事会第 S-28/1 号决议设立了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负责除其他外调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被占加沙地带)与军事镇压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始的大规模平民抗议有关的所有据称违反和践踏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并就此向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提交报告。¹
2. 人权理事会主席任命的委员会成员如下：Santiago Canton(阿根廷)(主席)、Sara Hossain (孟加拉国)和 Kaari Betty Murungi (肯尼亚)。²
3.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指派了秘书处人员为委员会提供支持。尽管委员会曾数次提出要求，但以色列并未准许委员会进入以色列或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也没有提供合作或信息。虽然埃及政府表示愿意为委员会进入加沙提供通道，但最终没有提供，据称是出于安全原因。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对安曼和 2018 年 12 月对土耳其伊斯坦布尔进行了访问。
4. 委员会感谢土耳其、约旦、埃及和巴勒斯坦国政府与委员会进行了合作并为其工作提供了便利。

二. 方法

5. 委员会根据其任务授权，重点调查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始的抗议活动。鉴于时间有限和对进入被占领土的限制，委员会调查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的事件，特别关注以下三天的示威：3 月 30 日，第一天；5 月 14 日，死伤人数最多；和 10 月 12 日，2018 年下半年死亡人数最多的两个示威日之一。
6. 委员会特别注意保护加沙和以色列平民以及根据国际法应受保护的群体，包括儿童、妇女、医务人员、记者和残疾人。它还受命重点关注问责并查明须对侵权行为和国际罪行负责的人。
7. 委员会调查了以色列安全部队对抗议活动的反应以及巴勒斯坦安全部队在西岸支持“回归和打破封锁的大游行”的警戒活动以及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以来在加沙境内举行的示威活动。
8. 委员会对所有方面的受害者、证人、政府官员和民间社会成员进行了 325 次访谈和会晤，收集了 8,000 多份文件，包括宣誓书、医疗报告、开放来源报告、社交媒体内容、书面来文和专家法律意见、视频和无人机摄影以及照片。
9. 按照联合国实况调查机构的惯常做法，委员会采用了“有合理理由相信”的证据标准。它采取了旨在确保证人和受害者安全的实况调查做法。
10. 委员会感谢所有提供信息的人，特别是受害者和证人。

¹ 委员会的详细调查结果将在其网页上的一份会议室文件中提供，见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IOPT/Pages/OPT.aspx。

² David Crane(美利坚合众国)最初被任命为主席，但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辞职，并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由 Canton 先生接替。

三. 适用的法律

11.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都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其他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和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的缔约国，并受习惯国际法的约束。在加沙地带，由 Hamas 领导的事实上的当局承担着人权义务，因为它们行使类似政府的职能。

12.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有组织的武装团体(Hamas 军事组织伊兹丁·卡萨姆旅和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的军事组织圣城旅)作为武装冲突的当事方，受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约束。作为占领国，以色列还受国际条约和习惯法占领规则的约束。

13. 从实质上说，委员会评估了这些义务承担方是否尊重、保护和实现了生命权、和平集会自由和言论自由权等等权利。

四. 缘起和背景

14. “大游行”是指巴勒斯坦人每周在自 1996 年起将加沙与以色列(沿 1949 年停战协定所划定的绿线)分开的隔离墙附近举行的示威活动，要求解除对加沙的封锁和让巴勒斯坦难民返回。

A. 封锁

15. 加沙有 200 万人口——其中一半是儿童——住在 42 公里长的沿海地带，人口密度是世界上最高的之一。由于自 1990 年代初期以来以色列实行行动限制，2000 年代限制更趋严格，而且以色列 2005 年从加沙撤出其定居点后继续施加限制，他们出入外部世界和其他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机会极为有限。在 Hamas³ 于 2006 年赢得巴勒斯坦立法选举后之后，2007 年 6 月，以色列宣布加沙为“敌对领土”，并在“经济战”运动中实施空中、陆地和海上封锁。

16. 到 2015 年，以色列对货物和人员进出的封锁和限制导致加沙的国内生产总值减半，沦为严重依赖援助的人道主义危机区，失业率为全世界最高(总体失业率 54%，青年失业率 70%)，68% 的人口粮食不安全。联合国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都认为封锁构成集体惩罚。

17. 2017 年，联合国警告说，加沙将变得“无法居住”，这表明封锁造成了水、电、健康、教育和粮食危机的不断深化。⁴

B. 难民返回

18. 大约 75% 的加沙人是登记难民，他们居住在加沙 8 个狭窄的煤渣区难民营之一或之外。他们属于 750,000 名巴勒斯坦人的后代，这些巴勒斯坦人在 1948

³ Hamas 将自己描述为“巴勒斯坦伊斯兰民族解放和抵抗运动”，包括一个政党和一个武装组织(见 <http://hamas.ps/en/post/678/a-document-of-general-principles-and-policies>)。Hamas 或其武装组织被澳大利亚、加拿大、欧盟、以色列、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列为恐怖组织。

⁴ “加沙：十年后”，联合国驻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国家工作队，2017 年 7 月。

年冲突期间逃离或被驱逐出今天以色列境内的先前的家园，巴勒斯坦人称之为 Nakba(“灾难”)。1948 年，大会第 194 号决议确认，应该允许希望返回家园并与邻居和平相处的难民在可行的情况下尽早重返家园，并应赔偿那些选择不返回的难民的财产损失或损坏。在 1967 年以色列占领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在内的西岸的敌对行动之后，大会在 1974 年第 3236 号决议中重申 1948 年和 1967 年的敌对行动造成的巴勒斯坦难民有重返家园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决议申明必须“公正解决”难民问题。

19. 虽然巴勒斯坦人其后敦促执行大会第 194 号和第 3236 号决议，但以色列反对他们返回，认为“数百万巴勒斯坦人涌入以色列国会威胁以色列作为犹太国家的存在，抹杀其作为犹太人家园和全世界受迫害犹太人避难所的基本特性。”⁵

20. 难民返回是 1993 年举行的《奥斯陆协定》谈判中议定要在五年内解决的“最终地位”问题之一。约 25 年之后的今天，这个问题仍未得到解决，《协定》也未得到执行。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国际法院裁定属于非法的定居点和隔离墙的建造被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称为是导致“一国实际上永久占领的风险日益升高”的一个原因。”⁶

21. 2017 年 12 月 6 日，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宣布决定将其大使馆迁至耶路撒冷，从而进一步减小了以两个国家的方式解决冲突的可能性，并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引发新的示威。

C. “回归和打破封锁的大游行”：背景和原则

22. 2018 年 1 月 7 日，34 岁的巴勒斯坦诗人兼记者 Ahmed Abu Artema 在 Facebook(脸书)上贴出了关于在隔离墙进行非暴力游行的想法，以提请注意大会第 194 号决议和加沙的严重人道主义局势。他在帖文#GreatMarchofReturn 中最后写道，“20 万示威者何不在国际媒体的陪同下和平游行并突破加沙以东的隔离墙进入我们的土地几公里，拿着巴勒斯坦的旗帜和返回家园的钥匙，然后在那里架起帐篷和建立一个城市。”

23. 这个想法演变成巴勒斯坦人的一场运动。几周之内，民间社会活动家 Abu Artema 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制定了一个列明 12 条原则的章程，要发动所有年龄、性别、政治团体和社会团体的巴勒斯坦人参加这次全国游行。

24. 随后成立了一个高级全国委员会和 12 个小组委员会，以组织和监督游行的规划。其成员来自巴勒斯坦社会各阶层，包括民间团体、文化和社会组织、学生会、妇女团体、知名人士和部族成员。包括解放巴勒斯坦民主阵线、法塔赫、哈马斯、解放巴勒斯坦人民阵线和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在内的多个政党的代表也是成员(这些政党的武装组织没有派代表出席委员会)。虽然委员会成员持有不同的政治观点，但他们表示共同的一点是游行奉行“从头到尾完全和平”的原则，示威者将手无寸铁。

⁵ 见 https://mfa.gov.il/MFA/ForeignPolicy/FAQ/Pages/FAQ_Peace_process_with_Palestinians_Dec_2009.aspx#Refugees1。

⁶ 见 <https://unsco.unmissions.org/security-council-briefing-situation-middle-east-including-palestinian-question-2>。

25. 高级国家委员会在加沙所有五个省沿隔离墙的开阔土地指定了示威地点：加沙地带北部(Abu Safia)；加沙城以东(Malaka)；加沙地带中部(El Bureij)；汗尤尼斯以东(Khuzaa)；和南方的拉法(Al-Shawkah)。每个地点都有一个“重返营”，亦即一组位于隔离墙 700-1,000 米外的帐篷，以 1948 年巴勒斯坦人被迫离开的村庄命名。

26. 每个星期五都在这些地点举行示威活动，偶尔也在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的其他工作日举行示威活动，并在其后继续举行。从 8 月开始，还在北加沙的 Zikim 海滩每周举行示威活动。

D.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武装团体之间的冲突

27. 在过去十年中，加沙和以色列经历了接二连三的暴力对抗，其中包括三次重大升级：以色列安全部队对加沙进行大规模的陆地袭击和空袭以及巴勒斯坦有组织的武装团体对以色列滥射火箭。在 2008 年和 2009 年的三周敌对行动“铸铅行动”期间，将近 1,400 名巴勒斯坦人和 13 名以色列人丧生；2012 年，在为时一周的敌对行动中，有 174 名巴勒斯坦人和 6 名以色列人丧生；2014 年年中，在为时 51 天的敌对行动“保护边缘行动”期间，有 2,251 名巴勒斯坦人和 71 名以色列人丧生。

28. 以色列和 Hamas 之间由埃及居中斡旋的停火于 2014 年 8 月结束。其后敌对事件继续发生，其中包括以色列空袭和入侵加沙以及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对以色列滥射火箭或迫击炮弹。由于这些事件发生在示威的时间和地点之外，委员会没有对它们进行调查。

E. 以色列的准备工作和交战规则

29. 以色列安全部队表示，它们认为示威活动的新安全威胁与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密切相关，企图掩盖“恐怖活动”。这一评估部分基于包括 Hamas 领导人在内的巴勒斯坦公众人物在谈到重返和越过隔离墙时发表的言论，包括含混或煽动性的言论。

30. 在第一次示威之前，以色列部队加强了他们在隔离墙的阵地，加派了部队，其中包括 100 多名狙击手。它们在加沙投下传单，并联系巴勒斯坦公交公司，警告它们不得参与。在示威点，它们加固了隔离墙及其地下屏障(以防止和探测跨境隧道)，在加沙一侧安装了数公里长的铁丝网作为额外的障碍，两侧清理了植被，在以色列一侧挖掘了深沟，并竖起了一堆堆土墩或护堤，狙击手派驻在这些土墩或护堤上，以改善视野和提高射击精度。

31. 如果以色列士兵或平民的生命或肢体遭到迫在眉睫的威胁，交战规则显然允许迫不得已实弹射击示威者。它允许狙击手射击“主要煽动者”的腿，以防止示威人群越过隔离墙，因为以色列部队认为越过隔离墙是潜在的迫在眉睫的威胁，部分原因是人群中可能有武装分子。交战规则还允许对诸如武装攻击以色列部队这样的任何“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示威者使用致命武力。

F. 对示威活动的法律评估

32. 委员会认为，示威活动属于平民性质，有明确说明的政治目的，尽管发生了一些十分暴力的行为，但并不构成战斗或军事行动。因此，适用于监管抗议活动的法律框架是立足于国际人权法的执法机制。在委员会调查了示威者所隶属或加入的有组织武装团体之后，这一评估没有改变。由于武装冲突持续不断，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则也作为现行敌对行动中的特别法适用。国际人道法只允许符合区别、相称和预防等原则的攻击行为。

33. 立足于国际人权法的执法规则建立在生命权的基础上，允许执法机构或安全部队只在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时进行自卫或保卫他人而使用可能致命的武力。一个国家使用武力必须是为了实现正当的执法目标所必需，而且所使用的武力必须与所防止发生的伤害相称。使用枪支射击人体可能构成致命的武力。

34. 若要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攻击者应该无需再采取任何准备步骤，而且地理上要足够接近，攻击才能成功。迫在眉睫或直接的威胁应理解为几秒钟内而不是数小时内必须作出反应的威胁(A/HRC/26/36, 第 59 段)。

35.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非政府人权组织在以色列最高法院对以色列部队在隔离墙使用致命武力提出了质疑，认为交战规则违反了国际法，因为它们过于宽松或适用得过于宽松。法院不同意，并批准了交战规则，认为“原则上允许使用可能致命的武力来驱散大规模暴乱，因为这种暴乱对生命或身体完整构成实际和迫在眉睫的危险，但须证明这种武力的使用有其必要而且相称。”法院拒绝审查这些规则实际上是如何适用的，推给以色列安全部队进行内部调查。⁷

36. 解释和适用国际人权法下“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的法律门槛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下“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法律门槛，对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具有直接影响，最终有助于区分致命武力的合法使用与非法使用。在分析是否对示威者犯下侵权行为时，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就是进行这一评估。为此，委员会考虑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的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的演变，在激烈的讨论过程中，委员会趋向于加强对个人的保护。

G. 统计

37. 委员会重点调查了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示威期间发生的死伤情况。见下表。

⁷ 见 Yesh Din ——人权志愿者和其他人诉以色列国防军总参谋长和其他人，第 HCJ 3003/18 号案件，2018 年 5 月 24 日的判决。未向法院出示交战规则。

2018年3月30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伤亡情况

类别	合计	妇女	儿童	针对的身体部位				媒体 ^e	医务人员 ^f
				头/颈	躯干	上肢	下肢		
加沙:									
实弹造成的死亡人数 ^a	183	1	32	70	101	0	12	2	3
实弹造成的受伤人数 ^b	6 106	159	940	175	401	493	4 903	39	39
子弹碎片/弹片造成的受伤人数 ^c	1 576	59	345	-	-	-	-	5	34
橡胶涂层金属子弹造成的受伤人数	438	36	124	-	-	-	-	4	34
直接被催泪弹击中造成的受伤人数	1 084	60	233	-	-	-	-	-	85
以色列:									
死亡人数 ^d	0	0	0	-	-	-	-	-	-
石头、爆炸物造成的受伤人数	4	0	0	-	-	-	-	-	-

^a 委员会发现，有 189 名巴勒斯坦人在示威现场丧生，其中 183 名是被以色列安全部队实弹射杀；29 名是作为巴以冲突当事方的巴勒斯坦有组织武装团体的成员(其中 1 人被催泪瓦斯弹击中而死亡，22 人于 5 月 14 日被枪杀)。委员会没有足够的信息来判定其他 18 名被杀害人员隶属的团体。

^b 委员会估计有 6,103 人在示威现场被实弹射伤，这个数字是对于从加沙多个医疗服务提供者(包括由卫生部管理的八家医院、六家其他医院以及由国际非政府实体和组织管理的若干保健和康复中心)分别收集到的详细数据集和电子病人登记摘录进行分析后得出的。其中，委员会跟踪并证实了 300 多起示威者被实弹射伤的事例。其中约有 134 人被击中身体的多个部位或其他部位。

^c 弹片造成的大多数伤害是实弹的子弹碎片造成的。少数也可能是被催泪弹直接击中后产生的金属碎片造成的。

^d 星期五有一名以色列士兵在示威进行期间丧生，但发生在抗议地点之外；见第 91 段。

^e 委员会所调查或证实的影响记者或其他媒体工作者的事件。总人数可能更高。见第 72-74 段。

^f 世界卫生组织，2018 年 1 月至 12 月对加沙地带医务人员的袭击。见第 69-71 段。

38.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估计，在 2018 年的示威活动中，以色列部队造成 23,313 名巴勒斯坦人受伤，其中包括吸入催泪瓦斯和被催泪弹击中，伤亡人数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自 2005 年以来最多。⁸

39. 委员会重点调查了使用实弹的事件。

⁸ 见 www.ochaopt.org/content/2018-more-casualties-and-food-insecurity-less-funding-humanitarian-aid。

五. 具体事件调查

A. 2018 年 3 月 30 日

40.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始举行示威，据报告当天有 40,000 至 50,000 名巴勒斯坦男女老幼、民间人士和政治活动家及公众人物参加。

41. 示威者聚集在五个主要的示威地点。气氛最初是喜庆的，帐篷里进行的活动包括诗歌朗诵、研讨会、讲座以及文化和体育活动。

42. 大多数人聚集在各自沿 Jakkar 街的回营地，营地与隔离墙平行，距隔离墙约 300 米。少数示威者靠近隔离墙，或站或坐或躺在地上。隔离墙附近的一些示威者投掷石块、焚烧轮胎并挥舞巴勒斯坦旗帜。委员会没有发现示威者携带武器。

43. 才不过上午 9 点，以色列安全部队就用实弹射击来回应示威。

44. 委员会调查的 3 月 30 日伤亡事件包括：

(a) 在 El Bureij 示威现场：

- Mohammad Obeid (24 岁)

Mohammad 是一名足球运动员。上午 9 点左右，他独自走在离隔离墙大约 150 米的地方时，以色列部队用一颗子弹射中了他的两条腿。他的受伤结束了他的足球生涯。

- 男学生(16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了一名向示威者分发三明治的男学生的脸，他距离隔离墙有 300 米。他的听力现在永久受损。

- Abed Hawajri (41 岁)

Abed 住在 Nuseirat 难民营。他站在离隔离墙约 150 米的一群示威者中，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腹部而丧生。

- Naji Abu Hojayeer (24 岁)

Naji 是一名来自 Bureij 难民营的机械师，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腹部而丧生，当时他正裹着一面巴勒斯坦旗帜站在距隔离墙 300 米的地方。

- Yousef Kronz (19 岁)

以色列部队连发两枪击中学生记者 Yousef 的腿部。他当时穿着一件标有“记者”字样的蓝色背心，正在距隔离墙大约 800 米的地方拍摄示威活动。他的右腿不得不截去。

(b) 在北加沙示威现场：

- Mohammad Kamal Najjar (25 岁)

Mohammad 来自 Jabaliya，在向距隔离墙约 50 米处的一名受伤友人靠近并向以色列士兵投掷石块时被以色列部队击中腹部而丧生。

- Tha'ier Rabaa (30 岁)

Tha'ier 来自 Jabaliya, 在距隔离墙约 30 米的地方被以色列部队击中大腿。一周后, 他因伤势过重而死亡。

- Mohammad Ajouri (17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学生运动员 Mohammad 的右腿, 当时他正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处给示威者洋葱以缓解催泪瓦斯造成的症状。他的腿不得被截去。

- Abdel Fatah Nabi (18 岁)

以色列部队射杀了来自 Beit Lahia 的 Abdel, 他们开枪打中他的后脑勺, 当时他正背着一个轮胎在距隔离墙约 400 米的地方背对隔离墙逃离。

- Bader Sabagh (19 岁)

以色列部队射杀了来自 Jabaliya 的 Bader, 当时他正站在距隔离墙 300 米远的地方吸烟, 被击中头部。

(c) 在加沙市示威现场:

- 男学生(13)

一名男学生正站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的 Jakkar 街人群中,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他的腿。

(d) 在 Khan Younis 示威现场:

- Schoolgirl (13 岁)、Marwan Qudieh (45 岁)和另两人受伤。

以色列部队打伤了一名被子弹碎片击中的女学生。当她躺在地上时, 有四名男子试图将她移走。部队开枪击中其中三人, 杀死了来自 Khuzaa 村的 Marwan Qudieh (45 岁), 打伤了一名卖土豆的人和另一名男子的腿部。有一名救援人员不得不截肢。

- Jihad Abu Jamous (30 岁)

Jihad 住在 Bani Suheila,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头部而死亡, 距隔离墙约 300 米。

(e) 在 Rafah 示威现场:

- Ameen Abu Mo'amar (25 岁)

Ameen 住在 Al-Soufi 社区, 他站在距隔离墙约 60 米的人群中,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腹部而死亡。

- Maryam Abu Matar (16 岁)

Maryam 是来自 Rafah 的女学生, 她站在距隔离墙约 50 米处, 与一小群挥舞巴勒斯坦旗帜的女孩站在一起, 被以色列部队击中腿部。

- Alaa Dali (21 岁)

Alaa 是巴勒斯坦自行车队一名成员，他站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的地方，手拿自行车，身穿自行车服，正在观看示威活动，被以色列部队击中腿部。他的右腿不得不截去，结束了他的自行车生涯。

45. 以色列安全部队开枪打伤了距隔离墙一公里远的示威者。在一个案例中，一名 21 岁的学生到达 Bureij 示威现场几分钟后，就被开枪击中了两条腿。

46. 总而言之，在 3 月 30 日举行的示威中，以色列部队用实弹打死 18 人，打伤 703 人；另有 62 人被子弹碎片或弹片击伤。最年轻的伤员是一名两岁儿童，头部受伤；年龄最大的是一名 71 岁的妇女，腿部中枪。

B. 2018 年 3 月 31 日至 5 月 13 日

47. 在接下来的几周里，每周五都会在五个主要地点举行示威。少数示威者投掷石块、焚烧轮胎、切割并拆除隔离墙加沙一侧的铁丝网。从 4 月开始，一些示威者向以色列放风筝或气球，挂有裹以细铁丝织网的燃烧碎布或煤渣，以损坏以色列人的财产，包括农田。

48. 一些活动，诸如放燃烧风筝、切割带刺铁丝网或焚烧轮胎，开始由自称的“单位”进行组织，其中一些活动是通过其脸书页面组织的。委员会没有发现任何证据表明活动是由武装团体指挥或协调的。

49. 以色列部队继续对示威者使用实弹，杀伤了平民，包括儿童、记者和医务人员，并使许多人永久残疾。

C. 2018 年 5 月 14 日

50. 5 月 14 日的示威活动计划趁美国驻耶路撒冷大使馆开幕和“灾难”70 周年之际举行。据报道，在“百万人回归”的主题下，35 000 至 40 000 人参加了在五个原先选定的地点和另外八个临时地点举行的示威。

51. 前一天，以色列国防军在一段英语视频中声称，5 月 14 日，“哈马斯恐怖组织计划派遣武装恐怖分子混入 250 000 名暴徒中，成群结队越过以色列与加沙的边界，进入以色列社区”。哈马斯“计划在以色列进行大屠杀。以色列国防军是不会让他们得逞的。”

52. 在所有地点，大批手无寸铁的示威者聚集在帐篷周围以及 Jakkar 街与隔离墙之间的空地上。许多示威者，主要是年轻人和中年人，投掷石块、喊口号和焚烧轮胎，这造成了一堵烟墙。一些示威者剪断或拉开带刺的铁丝网或靠近隔离墙。在 Bureij 现场的一起事件中，有两名示威者越过隔离墙，放火烧了一小片空草径，然后跑回隔离墙。

53. 一整天，以色列部队都用实弹和催泪弹来对付示威。

54. 5 月 14 日，以色列安全部队开枪打死了 7 名儿童：一名女孩，Wisal Khalil (14 岁)和六名男孩：Izzedine al-Samak (13 岁)、Said al-Kheir (15 岁)、Ahmad al-Sha'ar (15 岁)、Talal Matar (15 岁)、Saadi Abu Salah (16 岁)；和 Ibrahim al-Zarqa (17 岁)。

55. 其他伤亡包括：

(a) 在加沙市示威现场：

• Yasser Habeeb (24 岁)

Yasser 是加沙市居民，他在距隔离墙约 100 米的地方被以色列部队击中颈部，当时他正向以色列士兵投掷石块并焚烧轮胎。他于 5 月 25 日死亡。

• Ala'a Khteb (27 岁)

Ala'a 是加沙市居民，他和一群年轻男女一起穿过带刺的铁丝网，走近隔离墙，喊着“真主是伟大的”。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 Ala'a 的头部。他在同一天死亡。

• Husein Abu Aweida (41 岁)

Husein 是加沙市卖食品的小贩，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他的背部，当时他站在距隔离墙约 200 米处。两周后，他因伤死亡。

• 男学生 (16 岁)

以色列部队用实弹击中了一名来自加沙市 Shuja'iya 区的男学生的腿部，当时他距隔离墙约 80 米。他一条腿接受了三次截肢手术。

• 木匠(58 岁)

一名木匠站在距隔离墙 300 米的地方，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了他的腿。他的腿被截去。

• 平面设计师(26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一名加沙市的平面设计师的腹部，当时他距隔离墙约 150 米。他伤得很重，永远失去生育功能。

(b) 在北加沙示威现场：

• 会计专业学生(23 岁)

当这名学生举着巴勒斯坦国旗站在距隔离墙至少 200 米的地方时，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了他的腿。他的腿不得不截去。

• Mohammad Najjar (33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海警 Mohammad 的胸部，当时他正和一个朋友坐在距隔离墙约 500 米的坡上。

• 大学生(22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这名学生的右臀部，当时他独自站在距隔离墙约 100 米的地方，脖子上挂着一面巴勒斯坦国旗，手里拿着另一面国旗。他的腿不得不在臀部以下截去。

- Mahmoud Jundya (20 岁)

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来自加沙市的新闻专业学生 Mahmoud 的腿，当时他正在距隔离墙 50 米远的地方用手机拍摄示威活动。他躺在地上时，被以色列军队开枪击中背部，当场死亡。

- (c) 在 Rafah 示威现场：

- Ali Khafajah (21 岁)

来自 Rafah 的一名大学生 Ali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头部，当场毙命，当时他正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地方打电话。

- (d) 在 Khan Younis 示威现场：

- Mahmoud Abu Taima (23 岁)

Mahmoud 是汗尤尼斯居民，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地方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头部，当场毙命。

56. 委员会询问了一名报道 Malaka 示威现场活动的国际记者，他描述了当天的情景：

值得注意的是受伤人数。还有缓慢的、有条不紊的射击。每隔几分钟……你就会听到一声枪响，你会看到有人倒下。接着又一枪，另一个人倒下了。这持续了几个小时……

我看到一个人被射中喉咙，我没有看到是如何发生的，但我看到了直接的后果。他浑身是血。我看见一个人头部中枪……

不断有流血的尸体被运回救护车。这看来不大真实，但又没完没了。它变得几乎正常，不时发生。一枪，一人倒下，人们抬走尸体。

受伤人数惊人。我说不出我看到有多少人中枪，因为太多了。我报道过叙利亚、也门和利比亚的战争。我从未见过这样的事。缓慢的、有条不紊的射击。真是令人震惊……

57. 委员会调查了 5 月 14 日示威期间刚过中午不久发生的一起事件，该事件可能相当于“直接参与敌对行动”。在 Al-Shuhada 墓地(北加沙)附近，一名身着便服的人在离一大群示威者几米远的地方受到他们的欢呼，他在燃烧轮胎的浓烟中距隔离墙 50 至 70 米的地方朝隔离墙以色列一侧开枪。目前还不清楚他是不是一群激进分子的一员。以色列部队用坦克和炮火还击了大约 40 分钟，打死了 21 人，包括 8 名据称是武装团体成员的人、1 名护理人员和 2 名儿童：Said Mohammad Abu Al-Kheir (15 岁) and Ibrahim Ahmad Ali Al Zarqa (17 岁)。

58. 5 月 14 日，以色列安全部队总共杀害了 60 名示威者，这是自 2014 年加沙军事行动以来加沙一天内最高的死亡人数。狙击手用实弹射击了至少 1162 人；大约 141 人被子弹碎片或弹片击伤。

59. 加沙的医院简直因这么多人伤亡忙坏了。医务人员努力救治伤员。据当天工作的一名国际医生说，“救护车一辆接一辆地陆续到达，相隔不过 10 秒，每辆救护车都有一到四名病人。伤员救治和分诊根本忙不过来，一度混乱不堪……可怕的伤情一个接一个。”

60. 那天，有一名以色列士兵受轻伤，据报道是被一个石块打伤的。

D. 2018 年 10 月中旬至 10 月 11 日

61. 5 月 14 日的暴力事件后，示威的性质发生了变化。在大多数星期五，出现在示威地点的人数在 10,000 至 15,000 之间。燃烧风筝的使用在夏季变得更加普遍。8 月，在渔民与实施封锁的以色列海军发生冲突后，Zikim 海滩开始每周举行抗议活动。

E. 2018 年 10 月 12 日

62. 大约 15 000 人参加了 10 月 12 日的示威活动，这已是示威第二十九周。他们参加了帐篷里的活动，悬挂巴勒斯坦旗帜。在所有地点，少数示威者在隔离墙附近焚烧轮胎、投掷石块、放燃烧风筝和气球并剪断铁丝网。

- Ahmad Abu Na'im (17 岁)

63. 当天下午，在 El Bureij 以东，一群示威者用弯刀、斧子和钢丝钳切断隔离墙。大约有 20 名示威者越墙进入以色列领土。以色列部队用实弹向他们射击。虽然大多数人撤回加沙一侧，但来自 Nuseirat 难民营的 Ahmad 仍与至少另一名示威者留在以色列一侧。以色列部队声称，Ahmad 持刀接近一名以色列士兵，被以色列部队近距离射杀。目击者的描述相互矛盾。一名目击者称，一群武装的以色列士兵走近 Ahmad，他手无寸铁地躺在地上；当他把手伸向一名以色列士兵的手臂时，这名士兵多次击中他的胸部和这名女性证人的腿部。另一名证人声称 Ahmad 是在逃跑时被枪杀。

64. 鉴于说法不同，委员会无法确定 Ahmed 被枪杀时是否对以色列部队构成了迫在眉睫的生命威胁或严重伤害威胁。

65. 那天，以色列部队在所有地点使用了实弹、橡皮子弹和催泪弹，打死 7 名示威者。至少有 136 人被实弹击伤，另有 50 人被子弹碎片或弹片击伤。

六. 受保护群体

A. 儿童

66. 根据国际法，儿童享有特殊保护。以色列安全部队在 2018 年的示威中杀害了 34 名儿童。他们包括：

- Ibrahim Abu Shaar (17 岁)

3 月 30 日，来自 Rafah 的糖果小贩 Ibrahim 与同伴向以色列士兵投掷石块后，被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后脑勺，当时他正在离开，距隔离墙约 100 米。他几乎立刻死去。

- Mohammad Ayoub (14 岁)

4 月 20 日，来自 Jabaliya 难民营的 Mohammad 在距隔离墙约 200 米处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头部。他在同一天死亡。

- **Izzedine Samak (13 岁)**

5 月 14 日, 来自 Bureij 难民营的 Izzedine 与两个朋友向以色列士兵投掷石块后,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腹部。当时他正坐在距隔离墙 150 米处背对隔离墙休息。他在那天早些时候死亡。

- **Wisal Sheikh-Khalil (14 岁)**

5 月 14 日, 来自 Maghazi 难民营的 Wisal 在距隔离墙约 100 米处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头部, 她之前曾几次走近隔离墙要在那里悬挂巴勒斯坦国旗。她当场死亡。

- **Bilal Ashram (17 岁)**

5 月 15 日, 来自 Nuseirat 难民营的 Bilal 向以色列士兵投掷石块, 以色列士兵朝他开了两枪, 击中他的脚和胸部, 当时他正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处逃跑。Bilal 在送抵医院时被宣布死亡。

- **Haytham Jamal (14 岁)**

6 月 8 日, 以色列部队打死了来自 Rafah 的 Haytham, 当时他正站在人群中看着以色列部队向示威者发射催泪弹, 腹部遭到一枪。

- **Yasser Abu Naja (11 岁)**

6 月 29 日, 以色列部队开枪打死了来自汗尤尼斯的 Yasser, 当时他正与两个朋友躲在距隔离墙约 200 米的一个垃圾箱后面, 头部中了一枪。孩子们一直在向以色列部队高呼民族口号。

- **Othman Hilles (14 岁)**

7 月 13 日, 来自 Shuja'iya 的 Othman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打中胸部, 当时他试图爬上 Malaka 示威现场的隔离墙。Othman 手里什么都没有。他当天死亡。

- **Mo'min Hams (16 岁)**

7 月 27 日, 来自 Rafah 的 Mo'min 被以色列部队击中胸部。一名目击者称, Mo'min 当时举着一面巴勒斯坦国旗。另一人称, Mo'min 是在加沙剪切铁丝网的一群男青年和男孩之一。Mo'min 于次日死亡。

- **Muath Sourì (15 岁)**

8 月 3 日, 来自 Nuseirat 难民营的 Muath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腹部, 当时他距隔离墙约 160 米。他于次日死亡。

- **Suhaib Abu Kashef (16 岁)**

8 月 3 日, 来自汗尤尼斯的 Suhaib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颈部。据一消息来源称, 他越过加沙境内的铁丝网, 向以色列部队投掷石块。他于 9 月 15 日死亡。

- **Bilal Khafaja (16 岁)**

9 月 7 日, 来自 Rafah 的 Bilal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胸部, 当时他正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处向隔离墙走去。他当天死亡。

- Ahmad Abu Tyoor (16 岁)

Ahmad 来自 Rafah。9 月 7 日，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他的大腿，当时他正在表演传统的巴勒斯坦舞蹈，双手举在空中，距隔离墙约 15 米。子弹切断了他的股动脉。他于次日死亡。

- Mohammad Hoom (14 岁)

9 月 28 日，来自 Bureij 营地的 Mohammad 在逃离隔离墙时，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胸部。子弹击中他的心脏；他当天死亡。

- Nasser Mosabeh (11 岁)

Nasser 来自汗尤尼斯。9 月 28 日，他站在距隔离墙 250 米处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后脑勺。他当天死亡。

- Fares Sirsawi (13 岁)

Fares 来自加沙市。10 月 5 日，他在距隔离墙约 10 米处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胸部。Fares 是把轮胎拖到隔离墙的年轻人之一。他当天死亡。

- Mohammad Jahjough (16 岁)

12 月 21 日，来自加沙市的 Mohammad 站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人群中，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颈部。他当天死亡。

67. 委员会发现，以色列安全部队对没有对其士兵构成迫在眉睫的死亡威胁或严重伤害威胁的儿童使用了致命武力。其中四名儿童在从隔离墙走开或逃离时被枪击。

68. 几名儿童是在明显可被认出是儿童时被枪击。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狙击手明知他们是儿童而故意开枪打他们。

B. 医务人员

69.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是世界上对医务人员最危险的地方之一。示威期间，以色列部队杀害了三名佩戴明显标记的护理人员：

- Musa Abu Hassainen (35 岁)

5 月 14 日，以色列部队打死了 Musa，当时他穿着一件能见度很高的护理背心，胸部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处胸部中枪。之前不久，他一直在北加沙 Shuhada 墓地附近治疗受伤的示威者。他在去医院的路上死亡。

- Razan Najjar (20 岁)

6 月 1 日，在汗尤尼斯以东的 Khuzaa 示威现场，一颗以色列狙击子弹击中了巴勒斯坦医疗救济协会的 Razan，当时 Razan 穿着白色护理背心，与其他志愿护理人员站在距隔离墙约 110 米的地方，她是胸部中弹。她在医院死亡。

- **Abed Abdullah Qotati (22 岁)**

8 月 10 日，在 **Rafah**，以色列部队打死了 **Abed**，他胸部中弹，当时身穿白色护理背心，携带红色急救箱在隔离墙附近照料一名受伤的示威者。他当天死亡。

70. 示威期间，以色列部队还用实弹打伤了 40 名医务人员。

- **Rafah 的志愿护理人员**

4 月 6 日，在 **Rafah**，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一名护理人员的后腿，当时他正将一名受伤的示威者放在担架上，要放进救护车的后面，距隔离墙约 300 米。

- **Rafah 的志愿护理人员(38 岁)**

4 月 13 日，在 **Rafah**，以色列部队枪击了一名男性护理人员 and 救护车司机，当时他明显穿着护理人员制服独自走着，背着一个空担架，距隔离墙约 200 米。

- **Tarek Loubani 医生 (37 岁)**

5 月 14 日，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加拿大籍巴勒斯坦裔医生 **Tarek Loubani**，当时他正与穿着医院制服的护理人员站在一起。子弹穿过了他的两条腿。

- **志愿护理人员(21 岁)**

2018 年 8 月，一名身穿护理制服的女性志愿护理人员走近一群受伤的示威者时，被以色列部队用实弹击中她的胸部。

- **汗尤尼斯的护理人员**

10 月 19 日，在汗尤尼斯现场，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一名明显佩戴标记的护理人员的后腿，当时他正在 **Jakkar** 街附近治疗一名受伤的示威者。他的腿可能必须截去。

71. 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狙击手故意射击医务人员，尽管看到他们佩戴清楚的标记。

C. 记者

72. 3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以色列部队用实弹打死了 2 名记者，打伤了另外 39 名记者，当时他们正在报道示威。

73. 以色列狙击手击中四名记者的腹部，中弹部位就在标明“记者”的背心下方：

- **Yasser Murtaja (30 岁)**

4 月 6 日，加沙市记者 **Yasser** 在汗尤尼斯现场拍摄示威纪录片时被以色列部队击中小腹。他当时戴着一顶蓝色头盔，穿着一件深蓝色防弹背心，上面清楚地标明“记者”。他于次日死亡。

- Ahmed Abu Hussein (24 岁)

4 月 13 日，来自 Jabaliya 难民营的一名记者 Ahmed 在北加沙现场拍摄示威照片时被一名以色列狙击手击中小腹，当时他距隔离墙约 300 米。他戴着一顶蓝色头盔，穿着一件蓝色背心，上面清楚地标明“记者”。12 天后，他因伤势过重而死亡。

- 自由摄影记者(24 岁)

3 月 30 日，以色列部队两次击中来自汗尤尼斯的一名自由摄影记者的小腹和背部，当时他身穿明显标明“记者”的蓝色背心，正与国际新闻机构的另外两名摄影记者休息，他们站在距隔离墙约 300 米的地方。他活了下来。

- 记者(34 岁)

5 月 14 日，一名来自汗尤尼斯的记者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地方被以色列部队击中小腹。他戴着一顶蓝色头盔，穿着一件蓝色背心，上面清楚地标明“记者”。他接受了强化治疗，活了下来。

74. 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狙击手故意射击记者，尽管看到他们佩戴清楚的标记。

D. 残疾人

75. 根据国际法，残疾人有权获得特别保护。委员会调查了几起残疾人被以色列军队杀害的典型案件。

- Fadi Abu Salmi (29 岁，双腿被截去)

Fadi 来自汗尤尼斯，双腿在 2008 年以色列空袭后被截去。5 月 14 日，以色列狙击手在 Abasan Al-Jadida 抗议现场开枪击中他的胸部，当时他和两个朋友坐在轮椅上，距隔离墙约 300 米。他当场死亡。

- Ahmad Abu Aqel (24 岁，须拄拐杖行走)

Ahmad 来自 Jabaliya 难民营，须拄拐杖行走，是在 2017 年的一次示威中被以色列部队打伤的。4 月 20 日，他坐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坡上，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后脑勺。他当天死亡。

- Mohammad Abdalnaby (27 岁，须拄拐杖行走)

Mohammad 来自 Jabaliya 难民营，须拄拐杖行走。10 月 26 日，以色列部队开枪打死了他，当时他距隔离墙约 200 米，头部中枪。

76. 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尽管以色列狙击手看到这些示威者有明显的残疾，但还是故意向他们开枪。

77. 以色列部队还非法射击其他残疾示威者。

- Shadi Kashef (23 岁，听力残疾)

Shadi 来自 Rafah。他耳聋。3 月 30 日，以色列狙击手击中他的头部。据一名目击者说，Shadi 当时站在距隔离墙约 150 米的地方。他于 4 月 5 日死亡。

- Tahrir Wahba (18 岁, 听力残疾)

Tahrir 耳聋。4 月 1 日, 以色列部队在 Khuzaa 示威现场用一颗子弹击中他的后脑勺。当时他距隔离墙至少有 150 米远。他于 4 月 23 日死亡。

E. 截肢和其他改变生活的伤害

78. 以色列部队使用实弹, 对示威者造成了改变生活的伤害。约有 21 人因脊髓损伤而瘫痪, 9 人永久失明。

79. 示威期间失去肢体的人比 2014 年整个以色列—加沙冲突期间都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有 122 名示威者被截肢, 其中有 20 名儿童和 1 名妇女; 其中, 98 例是截去下肢。

80. 委员会调查了几起示威者被以色列安全部队枪击后不得不截肢的事件, 包括以下案例:

- Abed Nofal (11 岁)

4 月 17 日, 来自 Bureij 难民营的一名男学生 Abed 在隔离墙附近踢足球时, 被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他的腿不得不被截去。

- 砌砖工人(26 岁)

4 月 6 日, 以色列部队开枪击中一名来自 Rafah 的砌砖工人, 当时他距隔离墙有 300 米远。他的腿不得不被截去。他得养家糊口, 但现在不能工作了。

- 退休教师(63 岁)

4 月 13 日, 以色列部队在 El Bureij 开枪击中一名退休教师的腿。他当时距隔离墙约 400 米。他的腿当天被截去。

- 农民(38 岁)和建筑工人(31 岁)

在同一个示威现场, 以色列部队在不同的两天开枪击中两兄弟, 一个是建筑工人, 另一个是农民。两人的腿都不得不被截去, 这对他们家庭的生计造成了毁灭性的后果。

81. 以色列部队在示威期间开枪击中 940 名儿童, 造成其中多人永久性残疾。委员会调查了以下事件:

- Ahmad Ghanem (15 岁)

6 月 1 日, 来自 Bureij 难民营的男学生 Ahmad 在距隔离墙约 280 米处与其他示威者交谈时被以色列狙击手击中躯干。他后来不得不切除一半肺和一半肝。他有 30 % 的机会恢复右手的使用。

- 男学生(15 岁)

10 月 26 日, 在北加沙的海边示威现场, 以色列部队向一名男学生开枪, 当时他站在距隔离墙约 120 米处, 被一颗子弹击中睾丸。他现在不能行走超过 30 米, 被迫辍学。

82. 委员会发现，以色列安全部队向一些男性示威者的小腹和腹股沟开枪。它还收到妇女腹股沟中弹的报告。这些受害者告诉委员会，他们现在不大可能有孩子。

七. 对加沙卫生部门的影响

83. 以色列安全部队对巴勒斯坦示威者所造成伤害的规模和复杂性——往往需要专门的长期医疗护理或进行骨科、血管外科或整形外科手术——对任何国家的医疗保健系统都构成挑战。加沙有 6,000 多人遭受实弹枪伤，主要是下肢枪伤，面临着被无国界医生组织称为“慢动作的医疗紧急情况”。⁹

84. 根据委员会采访的一名在加沙医院工作的国际医生的说法，“极端类似的伤情为数惊人；腿部有巨大的开放性伤口，皮肉“爆裂”，骨头击成碎片，对血管的损害导致血管损伤，使整个肢体处于危险之中。”

85. 截肢和残疾给个人、家庭和社区带来了巨大的护理负担，对妇女、母亲、女儿和姐妹造成不成比例的影响。鉴于加沙正陷于前所未有的贫困而且粮食不安全的程度已经很高，失去一名赚取薪金的家庭成员可能导致严重的财政困难和深重的心理打击。

86. 抗议活动造成的巨大伤害负担影响了所有加沙人的医疗保健服务。示威之后，医院被迫将资源从普通医疗需求如癌症治疗、产科和常规手术中转移出来，造成深远的影响。约有 8,000 个选择性手术被取消或推迟，导致的积压问题需要数年才能解决。

87. 由于封锁，加沙的医疗保健系统恶化，医生开始请求将一些因缺乏必要设备和技能而无法医治的病人转移到东耶路撒冷、西岸和国外的医院。以色列和埃及当局拒绝、拖延或不回应一些人提出的离开加沙接受治疗的请求，造成了致命后果。

88. 4 月初，领土政府活动协调员拒绝发放受伤示威者的出境许可，这主要是按国防部长拒绝让示威期间受伤的任何人通行的政策行事。

89. 尽管以色列最高法院随后驳回了上述一揽子政策，但示威中受伤的人要在加沙以外的地方获得医疗仍然面临重大挑战，如下例所示：

- Zakaria Bishbish (14)

5 月 30 日在 El Bureij 示威现场，住在马格兹难民营的 Zakaria 距隔离墙至少还有 100 米之远，但以色列安全部队向他的后背开枪。子弹穿透了他的胃和结肠，打碎了他的椎骨，损坏了他的肾脏。他的家人申请为期两周的出境许可，以便向东耶路撒冷的圣约瑟夫医院求治，以拯救他的生命，而且该医院已安排了 6 月 4 日的医疗预约。然而，领土政府活动协调员拒绝了这一请求，没有说明理由。然后，他的家人试图为他预约埃及和西岸的医院；协调员没有回应他们的要求。6 月 18 日，Zakaria 死于败血症。

⁹ 见 www.msf.org/gazans-injuries-risk-permanently-shattering-lives-palestine。

八. 对以色列的影响

90. 没有报告有任何以色列平民在示威期间伤亡或因示威伤亡。据以色列消息来源称，有四名以色列士兵在示威活动中受伤。

91. 7月20日，一名巴勒斯坦狙击手在吉瓦蒂旅 Aviv Levi 上士靠近基苏菲姆集体农场对面的隔离墙时向他开枪。据以色列消息来源称，有人从加沙的第一行房屋向他开枪。

92. 示威期间，数百个从加沙地带发射的燃烧风筝和气球对以色列平民财产造成了广泛破坏。一些风筝和气球落在空荡荡的教育机构和私人住家里；其他风筝和气球引燃了农田和农作物，造成重大财产损失。以色列南部的平民报告说，他们经受了与火灾有关的心理痛苦，害怕示威者进入以色列领土来到他们的社区。

九. 调查结果

93. 委员会调查了所有 189 起死亡事件，并追踪了以色列安全部队在示威现场和示威期间造成的 300 多起受伤事件。

94. 除了 5 月 14 日在北加沙发生的一起可能相当于“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事件以及 10 月 12 日在加沙中部发生的一起可能对以色列安全部队构成“生命或严重伤害的迫在眉睫的威胁”的事件以外，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在所有其他事件中，以色列安全部队对示威者使用实弹是非法的。

95. 据目击者说明，录像和医疗记录显示，与以色列部队相距数百米且明显进行非军事活动的受害者遭到枪击。佩戴明显标识的记者和医务人员以及儿童、妇女和残疾人也遭到枪击。

96. 以色列安全部队杀害巴勒斯坦示威者和使他们伤残，而他们在被射杀时并没有对他人构成死亡或严重伤害的迫在眉睫威胁，他们也没有直接参与敌对行动。本可采取致命性较低的其他手段，而且现场有很强的防御力量，这使得致命武力的使用既不必要也不相称，因此是不允许的。

97. 因此，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枪击示威者的行为侵犯了他们的生命权¹⁰或违反了国际人道法的区别对待原则。

98. 委员会发现，至少有 29 名在示威现场遇害的人是巴勒斯坦有组织武装团体的成员。它意识到，对于有组织武装团体成员是否可在任何时候成为攻击目标，还是仅可在直接参与敌对行动时成为攻击目标，国际法律界持有不同意见。按照基于国际人权法的执法范式，考虑到示威者手无寸铁而且未参与现行敌对行动，委员会断定，在此具体情况下，纯粹根据一个人是否隶属某个武装团体而不是根据其当时的行为对该人进行攻击，是不允许的。适用的标准仍然是：该人在成为目标时是否正直接参与敌对行动或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如果不是这样，对其使用致命武力就是非法的。

¹⁰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六条。

99. 以色列安全部队用高速武器近距离射击巴勒斯坦示威者，造成了杀害和长期改变生活的伤害，包括瘫痪和截肢。尽管早在 2018 年 4 月就已为众所周知，但以色列部队在所审查的整个期间依然故我。近距离使用这种武器，并以长距离精度有待改进作为理由，表明武力的使用不相称。

100. 生命权包括有尊严生活的权利。作为占领国，以色列根据国际法有义务确保巴勒斯坦人民的健康和福利。委员会认为，持续封锁加沙并对加沙医疗保健系统造成影响，从而剥夺有尊严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物品和服务，包括基本医疗用品、安全饮用水、电力和卫生设施，构成了侵犯生命权和健康权等基本权利，特别是受伤的示威者的基本权利。

101. 国际人权法保护属于言论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范畴的示威活动。虽然并非所有示威者都是和平示威，但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安全部队过度使用武力侵犯了数以千计和平示威者的权利。

102. 《儿童权利公约》保护儿童的生命权、和平集会权、表达权和可达到的最高健康标准等权利。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部队在儿童没有构成死亡或严重伤害的迫在眉睫威胁时对儿童使用致命武力开枪射击，侵犯了这些权利。

103. 习惯的和约定的国际人道主义法要求医务人员受到尊重和保护。对未参加敌对行动的记者和儿童也提供了类似的保护。委员会发现，以色列安全部队对没有失去其受保护地位的护理人员、记者和儿童开枪；因此，以色列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

104. 包括哈马斯在内的高级国家委员会一些成员鼓励示威者使用燃烧的风筝和气球或者为这种行为辩护，从而在以色列南部造成恐惧和重大损害。实际掌权的加沙当局未履行其尽职防止和制止使用这种造成滥伤的物品的义务。

105. 委员会发现，5 月 14 日，至少有一名枪手从北加沙临时示威点的示威区内或附近向以色列部队开枪。在一群手无寸铁的示威者附近开枪，会危及平民生命，并有可能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区别对待原则。

十. 问责

106. 违反国际法的行为，诸如本报告所述以色列安全部队所犯下的行为，引起以色列国的国家责任。以色列有义务调查其安全部队涉嫌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并酌情起诉那些被认为应对此负责的人。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有权获得补救，包括可平等和有效诉诸司法以及获得充分、有效和迅速的赔偿包括补偿和保证不重犯。

107. 委员会认为，非法造成伤亡的责任主要有两个方面。首先是，没有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或受害者没有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情况下使用致命武力、协助或授权在特定情况下使用致命武力的人；这包括现场的狙击手、侦察兵和/或指挥官。其次是起草和批准交战规则的人。虽然以色列最高法院批准了这些规则，但委员会对“主要煽动者”的地位表示严重关切，这一地位在国际法中是不存在的；事实上，它的使用破坏了使用可致命武力的“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这一门槛。值得注意的是，2003 年以色列设立的调查委员会确定“应该明

确指出，发射实弹，包括狙击手射击，不是驱散人群的手段……这是一种只在特殊情况下使用的手段，比如对生命构成真实的直接威胁……”。

108. 虽然以色列国防军内部的“事实调查评估”可能已经审查了一些死亡事件，但只在五起案件中开展了刑事调查，其中包括四名儿童的死亡。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强烈表明，其他杀人和枪伤事件的实情与它们相似，因此也需要进行刑事调查。

109. 实际掌权的加沙当局的警察部队对未采取适当措施防止燃烧的风筝和气球到达以色列负有责任，这在以色列平民中散布了恐惧并对公园、田地和财产造成了损害。同样，警察也未能防止示威者伤害以色列士兵或对这些示威者采取行动。

110. 委员会的任务是查明它认为应对本报告中提到的侵权行为负责的人。它将把有关资料放在一个保密档案中，交给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委员会将授权高级专员向国际刑事法院和国家当局提供查阅这一资料的机会，以确保对所犯下的这些罪行和其他严重侵权的行为进行问责，查明侵权行为的真相，或执行联合国授权的针对特定个人或机构的制裁。委员会将要求高级专员仅在证人或其他有关信息来源给予知情同意并且充分顾及任何保护关切的情况下才准许查阅这一资料。

111. 迄今为止，以色列政府一直没有对指挥官和士兵进行有意义的调查和起诉，以查明对巴勒斯坦人犯下的罪行和侵权行为，或根据国际准则向受害者提供赔偿。“铸铅行动”和“保护边缘”行动并没有引起什么问责措施，加上高级公职人员所作的一些公开评论，使人们怀疑该国是否愿意审查那些起草、批准和监督执行与以色列部队在示威游行中的行动相关的交战规则的军职和文职领导层的行为。

112. 引人注目的是，加沙受害者平等获得赔偿的权利目前受到阻碍。以色列法律和最近的判例使他们无法利用以色列法院的补救办法而不论其要求赔偿损害的根据是什么，理由是加沙人来自“敌对”领土。委员会不了解以色列采用什么替代机制来赔偿巴勒斯坦受害者因安全部队的非法行为所造成的损害。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政府最近宣布了新的措施，要在巴勒斯坦人的完税收入中扣留一笔款项，其数额等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向伤者或向被害者家属支付的款项。政府还表示，鉴于燃烧的风筝和气球对以色列农民的庄稼造成损害，政府还打算增加扣留的总额。

十一. 个人刑事责任

113. 某些违反国际法的行为会引起个人刑事责任，可在国内和国际法院起诉。

114. 在武装冲突或占领期间，国际人道主义法除其他外禁止故意杀人和故意造成巨大痛苦。除非合法自卫，否则故意杀害不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平民属于战争罪。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色列安全部队的个别成员在对示威活动作出反应时，杀害并严重伤害了既没有直接参与敌对行动也没有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的平民。

115. 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若是根据某一国家或组织政策或为了推行这一政策而在广泛或系统地攻击平民群体的背景下实施的，还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造成巨大痛苦或严重伤害的谋杀和“其他不人道行为”属于此类侵权行为。在调查过程中，委员会发现了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

116. 文职和军职领导人对他们直接犯下的国际罪行负有责任，但作为指挥官，他们对下属实施有效控制，若知道或应该知道下属的罪行，但未能防止或制止他们的犯罪行为，也未能将他们提交调查和起诉，则也对罪行负有责任。

117. 委员会意识到国际刑事法院正在对 2014 年 6 月 13 日以来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据称犯下的罪行进行初步审查，并请高级专员将本报告及其所依据的相关资料提交检察官办公室。

十二. 建议

A. 实现双方平民的人权

118. 委员会呼吁所有责任承担方充分执行联合国人权和实况调查机构先前提出的建议。它还呼吁联合国会员国根据日内瓦四公约共同第一条促进遵守人权义务，并确保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以色列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

B. 防止未来在示威期间发生侵权行为和保护双方平民

119. 委员会建议以色列政府：

(a) 避免对那些未对生命构成迫在眉睫威胁的平民(包括儿童、记者、医务人员和残疾人)使用致命武力；

(b) 确保交战规则：

(一) 不准仅因为被定为“主要煽动者”而对其使用致命武力；并确保规则仅允许在有关人员生命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或直接参与敌对行动的情况下作为最后手段而对其使用致命武力；

(二) 禁止仅根据有关人员实际或据称隶属于任何团体而非根据其行为将其作为对象。

120. 委员会建议实际掌权的加沙当局停止使用燃烧风筝和气球。

121. 委员会建议联合国会员国采取一切手段，防止在示威活动中再对平民使用致命武力，包括采取举措和确保由独立实体(联合国实体或非联合国实体)对示威活动进行保护性监测。

C. 确保获得医疗服务和实现伤员的健康权

122. 委员会建议以色列政府：

- (a) 立即解除对加沙的封锁；
- (b) 确保能够将所有在示威中受伤的人迅速送至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以色列或境外其他地方的医院救治；
- (c) 确保医务人员和所有其他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能够及时进入加沙，包括救治在示威活动中受伤的人；
- (d) 确保对医疗用品和设备进入加沙进行有效协调，并取消对具有合法保护和医疗用途的物品(包括用于治疗肢体损伤的碳纤维部件)进入加沙实施的禁令。

123. 委员会建议实际掌权的加沙当局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确保及时有效地协调医疗用品和设备进入加沙。

124. 委员会建议联合国会员国和民间社会支持加沙的医疗保健系统，特别是在救治抗议活动伤员所需的资源方面提供支助。

D. 确保对所犯侵权行为问责和赔偿

125. 委员会建议以色列政府：

- (a) 按照国际标准迅速、公正和独立地调查与抗议有关的每一起杀戮和伤害事件，确定是否犯下了战争罪或危害人类罪，以追究被认定的责任人的责任；
- (b) 根据大会第 60/147 号决议，确保对非法行为所造成的死伤者提供及时、充分和有效的补救，包括及时康复、赔偿、满足和保证不重犯；
- (c) 修订民事责任法，以便通过以色列法院向那些因以色列安全部队违反国际人权法或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而受害的加沙人提供补救。

126. 委员会建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管理涉嫌犯罪者的档案，以提供给国家和国际司法机制，包括国际刑事法院，供其对涉嫌犯下的国际罪行和侵权行为进行可信和独立的调查。

127. 委员会建议联合国会员国考虑对委员会认定的责任人实施个人制裁，例如旅行禁令或资产冻结。

128. 委员会建议日内瓦四公约缔约国和/或《罗马规约》缔约国履行其行使刑事管辖权的职责，逮捕据称犯下或被命令犯下本报告所述国际罪行的人，并审判或引渡他们。